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文學院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院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95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會議地點：勤大樓七樓國文學系語文視聽室

主 席：張武昌院長

記錄：王心蕾

出席人員：國文系王開府主任 林安梧教授 顏瑞芳教授 林初乾教授 郭鶴鳴教授 陳廖安副教授
 英語系蘇子中教授 陳純音教授 吳靜蘭講師
 歷史系林麗月主任 廖隆盛教授
 地理系潘朝陽主任 吳信政教授 黃朝恩教授
 翻譯所賴守正主任
 臺文所姚榮松主任
 臺史所蔡錦堂副教授

請假人員：蔡宗陽教授 賴貴三教授（公假） 莊坤良主任 程玉秀教授 葉錫南副教授
 梁孫傑副教授 陳春燕助理教授 吳文星教授 陳豐祥教授 楊宗惠教授 溫振華主任

會議程序

壹、主席報告

- 一、華語文教學研究所自 95 學年度起改隸國際與僑教學院。
- 二、95 學年度第 1 學期退休教師計有 6 位：

系所別	退休教師	系所別	退休教師
國文系	賴明德教授	英語系	黃美金教授
國文系	董俊彥教授	歷史系	邱添生教授
國文系	簡明勇教授	歷史系	胡其德教授

- 三、通過著作升等於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改聘教師計有 5 位：

系所別	升等教師	新任職級	原任職級	系所別	升等教師	新任職級	原任職級
英語系	梁一萍	教授	副教授	英語系	邵毓娟	副教授	副教授
英語系	常紹如	教授	副教授	英語系	王慧華	副教授	副教授
臺文所	廖振富	教授	副教授				

- 四、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計有 13 位：

系所別	新聘教師	聘任職級	系所別	新聘教師	聘任職級
國文系	林保淳	教授	英語系	曾文鍵	助理教授
國文系	許華峰	助理教授	英語系	林千哲	助理教授
國文系	黃麗娟	助理教授	英語系	吳美貞	助理教授
國文系	羅凡政	助理教授	歷史系	楊彥彬	助理教授
國文系	林明照	助理教授	臺文所	林芳政	教授
地理系	張峻嘉	副教授	臺史所	范燕秋	副教授
地理系	王文誠	助理教授			

- 五、「第六屆師大人文季」系列活動於 10 月陸續展開，希望各系所師生同仁能踴躍參與。
- 六、環境整潔訪視評分將於 12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舉行，本學院各系所連同中心共有 11 受訪個單位，希望早做準備。
- 七、調整空間方面，目前已將人文中心辦公室騰轉台史所使用、台史所原綜合大樓 901 室、903 室騰轉台文所使用，台文所原位於博愛樓 10 樓空間騰空歸還國語教學中心。
- 八、校務方面，無論在組織、環境、空間、圖書、教學、課程、學務、人事、經費、總務等各個層面逐步進行檢討和變革，對本院會造成相當衝擊，校是會議已展開籌備，要積極思考應變與發展策略。
- 九、教育學院、理學院、科技學院、運休學院已先後完成各級教師評鑑，本院亦將於本學期將評鑑結果提送校教評會議核備。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臺灣文化及語言文學研究所

案由：本所申請 97 學年度增設博士班案，請 討論議決。

說明：

- 一、依據本校 95.11.24.0950021816 號函（附件一）辦理。
- 二、檢附「臺灣文化及語言文學研究所博士班」申請案計畫書如附件二。

決議：出席 17 位，投票 16 位，16 票全數同意通過台文所申請 97 學年度增設博士班。

提案二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本院院徽設計比賽評選案，請 討論議決。

說明：

- 一、為建構屬於本院全體師生所認同的共同表徵及增進學生對文學院的認識，特舉辦「院徽設計比賽」；參賽稿件計 45 件，依據評審辦法於 11 月上旬在誠正勤樸大樓一樓中廊及二樓教師休息室展示參賽作品，並函請各系所轉知師生進行公開初選，初選計選出五件前五名最高票作品，晉入複評決選。
- 二、複評階段由文學院各系所師生代表，依評分項目與標準，自前五名作品中，複評決選第一名作品，用以作為文學院院徽，決選評分項目及標準如下：
 1. 主題詮釋 50%：呈現文學院合諧共榮願景與整體發展目標。
 2. 創意表現 25%：兼具時代感、人文感、完整性、延伸性。
 3. 藝術呈現 25%：兼顧色彩、線條、美感、質感。
- 三、檢附決選作品、評分項目及標準、評分表如附件三。

決議：首獎從缺，第二名李念潔，第三名陳文順，佳作張家榮、李欣樺、黃資泯。